

柞水县财政局文件

柞财办农专发〔2023〕27号

柞水县财政局 关于拨付 2023 年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 资金的通知

县农业农村局：

根据商财办农专〔2023〕1号文件精神，现下达财政专项资金 82.8 万元，用于 2023 年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。此资金从粮食风险基金专户拨付，通过惠民补贴“一卡通”系统发放，请及时将补贴资金发放到实际种粮农民手中。请你局做好补贴面积的核实、确定、审核和补贴资金的监管，并严格落实补贴公开公示要求，按照绩效目标，做好绩效评价工作，切实管好用好资金，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。年终政府预算收支科目列“2130122 农业农村-农业生产发展”，部门支出经济分类

科目列“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”，政府经济分类科目列“50903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”。

附件：2023 年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资金绩效目标表



(此件公开发布)

抄送：县国库支付中心、农村财务管理中心，本局预算、国库、
农业农村、监督评价股。

柞水县财政局办公室

2023 年 6 月 2 日印发

附件

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资金绩效目标表
(2023年)

专项资金名称		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资金		
主管部门		柞水县农业农村局		
资金金额 (万元)			实施期资金总额	
		年度总金额	82.8	
		其中:中央补贴	82.8	
总体目标	实施期总目标			1年
	及时在全县范围内实施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,应对农资市场价格上涨对实际种粮农民增支影响,保障种粮农民合理收益,稳定农民收入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指标内容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质量指标	应对农资价格上涨能力	有所提升
		时效指标	补贴发放时限	6月中旬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农户财产性收入	有所提升
		社会效益指标	农户种植积极性	有所提升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农户满意度	≥90%